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四年制日間部電機工程系課程規劃表(108學年度入學適用)

108年02月27日-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
 108年03月07日-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
 108年03月28日-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
 109年02月27日 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訂

類別	科目名稱	第一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二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三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四學年				
		上		下			上		下			上		下			上		下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基礎通識	中文閱讀與寫作	2	2			體育(三)	2	2													
	共同外語(一)			2	2	共同外語(二)(三)	2	2	2	2											
	體育(一)	2	2																		
	體育(二)-高爾夫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4	4	4	4	小計	4	4	2	2	小計	0	0	0	0	小計	0	0	0	0	
類別學分小計		14																			
1.共同外語課程需修滿6學分，學生於修課前即可選擇「英語」或「日語」為外語課程。 2.選定語言後，不可異動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職用通識	職場禮儀與口語表達			2	2	服務學習(一)(二)	1	1	1	1	法律與生活	2	2								
	勞作教育(一)(二)	0	1	0	1					職場應用文			2	2							
	小計	0	1	2	3	小計	1	1	1	1	小計	2	2	2	2	小計	0	0	0	0	
	類別學分小計		8																		
多元通識	1. 為符合本校「通識規劃特色」，同學畢業應修滿「基礎通識」14學分、「職用通識」8學分及「多元通識」6學分，共計28學分。 2. 「多元通識」由通識教育中心訂定預選課程，預選後列出應選修之人文藝術領域、自然科技領域及社會科學領域三類之應開課程後，請至少於2領域以上選修，共計6學分之課程。 3. 102學年度起，選通識中心所公布各院、系、學程所提供之輔助課程，亦可承認作為通識選修課程，唯學生選修所隸屬學院提供之院必、院選修課程，及所隸屬系、學程提供之課程，則不予承認。 4 「名人講座」係跨類別選修課程，可抵「多元通識課程」中任一門課（抵2學分），以一次為限。																				
	類別學分小計		6																		
	院必修	工程通識	2	2			科技應用			2	2	職涯講堂	2	2			工程產業講座			2	2
		類別學分小計		8																	
專業必修科目		電路學	3	3			電子學	3	3			機器人學	3	3							
	數位邏輯電路設計	2	3			電子電路設計實務	2	3			自動控制實務	2	4								
	機器人入門	2	3			可程式控制實務	2	3			工業控制實務	2	4								
	電機機械實務	2	3			資訊應用實務	2	3			電力系統			3	3						
	工程數學			3	3	電力電子學			3	3	工業機器人實務			2	4						
	電腦輔助設計製造			2	4	微處理機實務			2	3	物聯網設計實務			2	4						
	電腦軟體應用			2	3	機電整合實務			2	4	數位工廠實務			2	3						
											實務專題(一)(二)	2	3	2	3						
	小計	9	12	7	10	小計	9	12	7	10	小計	9	14	11	17	小計	0	0	0	0	
	類別學分小計		52/75(學分/時數)																		
專業核心選修科目	校外實習(暑一)			3	*	校外實習(暑二)			3	*	校外實習(暑三)			3	*	校外實習(一)(二)	9	*	9	*	
	工業配電實務			2	3	氣壓控制實務	2	3								工業機器人設計製造	3	3			
						介面設計實務			2	3						機器視覺實務			3	3	
																電機控制實務			3	3	
	小計	0	0	2	3	小計	2	3	2	3	小計	0	0	0	0	小計	3	3	6	6	
類別學分小計		至少修12學分以上																			
專業選修科目	工業4.0概論	3	3			光電概論	3	3			自動化工程概論	3	3			電力電子實務應用	3	3			
	機電產品工程實務			3	3	機電產品信賴度實務	3	3			巨量資料分析	3	3			嵌入式系統	3	3			
						專利寫作			3	3	智慧製造工程實務	3	3			信號量測與監控	3	3			
						機電產品電路應用實務			3	3	感測器原理與應用			3	3	數位影像處理	3	3			
											切換式電源供應器			3	3	再生能源			3	3	
											光電半導體元件			3	3	電力品質			3	3	
																雷射原理與應用			3	3	
	小計	3	3	3	3	小計	6	6	6	6	小計	9	9	9	9	小計	12	12	9	9	
	類別學分小計		含專業核心選修至少修40學分以上																		

學生畢業門檻悉依本系「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辦理

基礎通識：14學分

職用通識：8學分

多元通識：6學分

院訂必修：8學分

專業必修：52學分

專業至少應選修：40學分

(其中專業核心選修至少12學分)

最低畢業學分數：128學分

***校外實習(一)(二)為跨類別選修課程，可以抵專業核心選修或專業選修學分

***專業核心選修超修部份可以當成專業選修

◎本校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除依本校學則規定修滿應修之學分外，並應符合相關外語能力、專業實務技能規定之條件，使得申請畢業。